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浙江省慈溪市人民法院公告

当事人：无锡吉曜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

本院于2024年2月27日受理了无锡吉曜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的公示催告申请，对其遗失的票号31300051/48775083的银行承兑汇票依法办理了公示催告手续。公示催告期间无人申报权利。本院于2024年5月7日作出(2024)浙0282民催2号民事判决，宣告上述票据无效。自公告之日起申请人对上述款项有权请求支付。

浙江省慈溪市人民法院

刊登日期：2024-5-8

本公告刊登在2024年05月08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